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陳思琪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878

傳真：(02)8590-6046

電子郵件：hsszchi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健字第1123360189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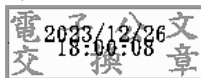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公告影本1份 (A21000000I_1123360189A_doc3_Attach1.pdf、
A21000000I_1123360189A_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「113年度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費用總額及其分配方
式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以衛部健字第
1123360189號公告發布。茲檢送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61條暨112年12月1日衛部保字第
112126051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、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、中
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
工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、
中華民國全國總工會、中華民國全國職業總工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
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農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
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社區醫
院協會、台灣社會福利總盟、台灣總工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
台灣醫療改革基金會、全國工人總工會、全國產業總工會、全國產職業總工會、
全國勞工聯合總工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財團法人臺灣癌症基金會、國家發展委
員會、本部社會保險司、本部全民健康保險爭議審議會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
險署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
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
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
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



總收文 112.12.27



1120126456